

广西壮族自治区 南宁市财政局文件

南财经〔2025〕425号

南宁市财政局关于预提前下达 2026 年 目标价格补贴（稻谷）预算的通知

各有关县（市、区）财政局：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预提前下达 2026 年目标价格补贴（稻谷）预算的通知》（桂财建〔2025〕146 号）精神，预下达有关市、县（市、区）2026 年目标价格补贴（稻谷）预算（详见附件 1）。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此次为预提前下达 2026 年目标价格补贴（稻谷）预算，后续以自治区人民政府审批结果为准，如金额等发生变化，将再作调整；如无变化，此次下达即为正式指标。补贴资金由市财政通过市本级“粮食风险基金专户”直接拨入各县（市、区）财政局在当地农发行开设的“粮食风险基金专户”，各县（市、区）按程序拨付使用。

二、为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请各县（市、区）在组织预算执行中对照绩效目标和绩效目标分解表（详见附件 2—5）做好绩效运行和监控工作，确保资金使用实现绩效目标。

附件：1.预提前下达 2026 年目标价格补贴（稻谷）预算分配
明细表

2.中央目标价格补贴（稻谷）预算绩效目标表

3.2026 年稻谷生产者售粮补贴绩效目标分解表

4.2026 年稻谷生产补贴绩效目标分解表

5.xx 转移支付区域（目标价格补贴）绩效目标自评表



（公开前需经政府信息公开审查）

附件 1

预提前下达2026年目标价格补贴（稻谷）
预算分配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市县	目标价格补贴 资金（稻谷） (A=B+C)	稻谷生产者售 粮补贴 (B)	稻谷生产补贴 (C)	备注
南宁市合计	9795.15	4188.15	5607	
市本级小计	2443.05	346.05	2097	
城区小计	2443.05	346.05	2097	
兴宁区	147		147	
青秀区	215		215	
江南区	190		190	
西乡塘区	132		132	
良庆区	293		293	
邕宁区	672.1	260.1	412	
武鸣区	793.95	85.95	708	
县级小计	7352.1	3842.1	3510	
市管县小计	7352.1	3842.1	3510	
隆安县	355.9	99.9	256	
马山县	320		320	
上林县	1432	927	505	
宾阳县	3609.8	2332.8	1277	
横州市	1634.4	482.4	1152	

附件2

中央目标价格补贴（稻谷）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6 年度)

专项名称		目标价格补贴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农业农村部 粮食和储备局		
省级财政部门		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自治区农业农村厅 自治区粮食和储备局		
市、县级财政部门		市、县（市、区）财政局		
市、县级主管部门		市、县（市、区）农业农村局、发展改革委（粮食局）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金额	63715		
	其中：中央资金	63715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落实好稻谷补贴有关工作，保障种粮农民收益，引导种植结构调整。加强补贴资金管理，确保补贴资金合规、安全、高效使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资金纳入粮食风险基金专户管理	100%
		质量指标	及时制定符合当地实际的补贴实施方案	是
		时效指标	2024 年稻谷集中上市前兑付补贴资金	100%
		成本指标	普通籼稻补贴标准	0.31 元/公斤
			优质稻补贴标准	0.36 元/公斤
			双季稻(水田面积，非复种)补贴标准	≤500 元/亩
			单季早稻补贴标准	≤200 元/亩
			中稻、一季晚稻补贴标准	≤100 元/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补贴资金用于稻谷相关支出的比例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建立稻谷补贴公示制度	是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稻谷种植者等补贴对象的满意度	≥90%

附件3

2026年稻谷生产者售粮补贴绩效目标分解表

地区	年度总体目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资金纳入粮食风险基金专户管理	及时制定符合当地实际的补贴实施方案	稻谷集中上市前兑付补贴资金	普通籼稻补贴标准	优质稻补贴标准	补贴资金用于稻谷相关支出的比例	建立稻谷补贴公示制度	稻谷种植者等补贴对象的满意度
南宁市	落实好稻谷补贴有关工作,保障种粮农民收益,引导种植结构调整。加强补贴资金管理,确保补贴资金合规、安全、高效使用。	100%	是	100%	0.31 元/公斤	0.36 元/公斤	100%	是	≥90%
邕宁区	落实好稻谷补贴有关工作,保障种粮农民收益,引导种植结构调整。加强补贴资金管理,确保补贴资金合规、安全、高效使用。	100%	是	100%	0.31 元/公斤	0.36 元/公斤	100%	是	≥90%
武鸣区	落实好稻谷补贴有关工作,保障种粮农民收益,引导种植结构调整。加强补贴资金管理,确保补贴资金合规、安全、高效使用。	100%	是	100%	0.31 元/公斤	0.36 元/公斤	100%	是	≥90%
横州市	落实好稻谷补贴有关工作,保障种粮农民收益,引导种植结构调整。加强补贴资金管理,确保补贴资金合规、安全、高效使用。	100%	是	100%	0.31 元/公斤	0.36 元/公斤	100%	是	≥90%
宾阳县	落实好稻谷补贴有关工作,保障种粮农民收益,引导种植结构调整。加强补贴资金管理,确保补贴资金合规、安全、高效使用。	100%	是	100%	0.31 元/公斤	0.36 元/公斤	100%	是	≥90%
上林县	落实好稻谷补贴有关工作,保障种粮农民收益,引导种植结构调整。加强补贴资金管理,确保补贴资金合规、安全、高效使用。	100%	是	100%	0.31 元/公斤	0.36 元/公斤	100%	是	≥90%
隆安县	落实好稻谷补贴有关工作,保障种粮农民收益,引导种植结构调整。加强补贴资金管理,确保补贴资金合规、安全、高效使用。	100%	是	100%	0.31 元/公斤	0.36 元/公斤	100%	是	≥90%

附件4

2026年稻谷生产补贴绩效目标分解表

地区	年度总体目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	备注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资金纳入粮食风险基金专户管理	及时制定符合实际的补贴实施方案	稻谷集中上市前兑付补贴资金	双季稻(水田面积,非复种)补贴标准	单季稻早稻补贴标准	中稻、一季晚稻补贴标准	补贴资金用于稻谷相关支出的比例	建立稻谷补贴公示制度	稻谷种植者等补贴对象的满意度	
南宁市	落实好稻谷补贴有关工作,保障种粮农民收益,引导种植结构调整。加强补贴资金管理,确保补贴资金合规、安全、高效使用。	100%	是	100%	≤500元/亩	≤200元/亩	≤100元/亩	100%	是	≥90%	
兴宁区		100%	是	100%	≤500元/亩	≤200元/亩	≤100元/亩	100%	是	≥90%	
青秀区		100%	是	100%	≤500元/亩	≤200元/亩	≤100元/亩	100%	是	≥90%	
江南区		100%	是	100%	≤500元/亩	≤200元/亩	≤100元/亩	100%	是	≥90%	
西乡塘区		100%	是	100%	≤500元/亩	≤200元/亩	≤100元/亩	100%	是	≥90%	
良庆区		100%	是	100%	≤500元/亩	≤200元/亩	≤100元/亩	100%	是	≥90%	
邕宁区		100%	是	100%	≤500元/亩	≤200元/亩	≤100元/亩	100%	是	≥90%	
武鸣区		100%	是	100%	≤500元/亩	≤200元/亩	≤100元/亩	100%	是	≥90%	
横州市		100%	是	100%	≤500元/亩	≤200元/亩	≤100元/亩	100%	是	≥90%	
宾阳县		100%	是	100%	≤500元/亩	≤200元/亩	≤100元/亩	100%	是	≥90%	
上林县		100%	是	100%	≤500元/亩	≤200元/亩	≤100元/亩	100%	是	≥90%	
马山县		100%	是	100%	≤500元/亩	≤200元/亩	≤100元/亩	100%	是	≥90%	
隆安县		100%	是	100%	≤500元/亩	≤200元/亩	≤100元/亩	100%	是	≥90%	

附件 5

xx转移支付区域（目标价格补贴）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6年度）

转移支付 (项目) 名称		目标价格补贴（稻谷）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发展改革委 农业农村部 粮食和储备局 财政部				
地方主管部门		资金使用单位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 预算 数 (A)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63715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63715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下达及时性					
	拨付合规性					
	使用规范性					
	执行准确性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落实好稻谷补贴有关工作, 保障种粮农民收益, 引导种植结构调整。加强补贴资金管理, 确保补贴资金合规、安全、高效使用。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资金纳入粮食风险基金专户管理	100%	
			质量指标	及时制定符合当地实际的补贴实施方案	是	
			时效指标	2024 年稻谷集中上市前兑付补贴资金	100%	
			成本指标		普通籼稻补贴标准	0.31 元/ 公斤
					优质稻补贴标准	0.36 元/ 公斤
					双季稻(水田面积, 非复种)补贴标准	≤500 元 /亩
					单季早稻补贴标准	≤200 元 /亩
					中稻、一季晚稻补贴标准	≤100 元 /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补贴资金用于稻谷相关支出的比例
	社会效益指标	建立稻谷补贴公示制度			是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稻谷种植者等补贴对象的满意度	≥9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如没有请填无。				

注: 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 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形成的实际支出。

抄送：市农业农村局、市粮食和储备局，

本局预算科、国库科、农业科、财政监督科，驻市财政局纪检监察组。

南宁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5 年 12 月 25 日印发
